

广东打破“唯论文”紧箍 没论文也可评职称

■ 黄浩苑 报道

职称是科技人才评价的重要途径,对科技人才成长具有导向作用。以往职称评审多着眼于科研项目和论文发表,这种评价标准适用于基础研究,对应用性技术开发不太对路,不利于引导广大科研人员从事应用型技术创新。

中山大学新药成药性评价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刘培庆说:“多年来职称评价体系过分强调论文,对基础研究型人才有利,对从事一线实务的应用型科研人员来说则较为吃亏。”

“论文”是职称评审的“硬指标”,躲不过,绕不开。由于科研考核评价标准单一,偏重于论文的数量、刊物的级别等指标,甚至唯论文是从,造成了科研工作重理论、轻应用等问题。接受采访的科研单位普遍反映,应针对不同科研单位、不同科研岗位、不同科研项目的特点,分类设置考核指标体系,才能更有效地引导科研工作开展。如对基础研究,应该鼓励理论创新和发表高水平的论文,对应用研究,则更应考核成果转化应用和推动行业技术发展情况。

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环境微生物研究中心副主任许政英说,有的科研人员为了达到职称评审对论文数量的要求,把一篇有质量的论文拆成几篇,投到级别低一点的刊物,这大大削弱了论文的影响力和科研的实际效果。“为职称而凑数,让人感到很可惜,也很无奈。”

职称评审中论文权重过大,评价体系单一,导致一些科研工作难以形成长期有效积累和突破,甚至“碎片化”。同时,科研单位也难以结合实际,自主组织开展战略性、前沿性、长期性的研究。因此,借鉴国际经验,建立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性职称相结合的机制迫在眉睫。

打破论文“紧箍” 评价体系多元化

近期,广东省人社厅和科技厅联合发文,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改革科技人员职称评价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了 11 条创新举措,将专利创造、标准制定及成果转化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依据,打破了职称评审“唯论文”的评价体系。

广东省人社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处长魏建文说,此次改革突出科技成果转化,改变以往过于强调科研项目和论文的做法。只要研究开发了高新技术并实现转化,就可以申报正高级职称。

首先,《意见》明确将发明专利转化应用情况与论文指标要求同等对待,技术转让成交额与纵向课题指标要求同等对待。《意见》第二条规定,科技人员作为第一责任人的研发成果,单个技术转让项目技术交易额累计达到 50 万元,或者 3 年内多个技术转让累计达 100 万元,每个项目或每 100 万元可替代一项课题要求。完成 2 项技术创新并实现成果转化,1 篇专业技术分析报告代替 1 篇论文。

对建立激励科技成果转化的职称评审导向,刘培庆认为,用技术报告、专利代替论文,改变论文在职称评审中权重过大的现状,有利于引导应用型人才把精力放在技术研究和开发应用上,避免为发论文或跑科研项目而费心费力。

其次,《意见》正确定位论文的适用性,提高论文质量要求。《意见》第五条规定,在《Nature》《Science》《Cell》发表论文,或在专业领域影响因子 30 以上的科技期刊发表论文的,对论文篇幅不做要求。魏建文说,此举改变了论文导向下重数量不重质量的现象。

许政英认为,新办法是对原有人才评价体



系的补充,它改变了原有职称评审中效率不高、环节过多、评价单一等弊端,但并没有降低评审门槛,国际权威期刊是科技人员永远追求的目标。

此外,《意见》进一步向科研创新单位下放职称评审权。科研院所、高等院校、高新技术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可自行定制不低于广东省通用标准的职称评价标准,自主开展职称评审、自主发放证书,并向创新产业密集度较高的地区下放正高级或者副高级以下职称评审权。

激活职称杠杆 用好人才评价制度

受访专家认为,人才评价是一个复杂的问

题,评价标准不能搞一刀切,不同类别、职业、行业的人才,评价标准应有所区别。广东此次改革科技人员职称评审办法为科学评价人才提供了新的途径,逐步实现从体制内到体制外、从单一评价到多元评价、从政府主导到社会参与的“三个转变”,对调动发挥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具有重要作用。

值得注意的是,《意见》重视科技成果转化,并不意味着否定论文和课题。广东省人社厅副巡视员贺东说,《意见》并没有降低门槛,而是提高了标准,而且更个性化,更适合应用型人才。“论文、课题是科研工作的重要指标,但过分强调会妨碍科研转化工作。《意见》把一些实际需要的应用转化成果进行折算,鼓励原

始创新。”

据魏建文介绍,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曾对一线科研人员做过专门的调查,上万份问卷调查显示,大多数科研人员对论文考核持正面看法。

接受调查的科研人员认为,就职称评审而言,论文是个人专业技术水平能力的体现,通过论文对申报人能力水平进行评议,也是国际通用的人才评价方式和有效手段。因此我们要做的是努力提升职称评审制度的科学性和适用性,例如对科研要求高的高校教师、研究人员等维持论文要求,但对创新人才和应用型人才则提供更贴近其本职工作的评价办法。

随着简政放权的推进,评审权下移,用人单位自主发证的改革方向比较明确。但对此,广州有色金属研究院人事处处长陈和兴担心,若证书也由用人单位发放,或会导致科研人员流动后,新的就业单位“不认证”的问题,建议仍由政府负责发放。

对此,贺东回应说,在前期的调研工作中也收到了类似建议。但自主发证是简政放权的改革方向。用人单位的担忧不无道理,这涉及原来发证的政策如何衔接、企业发证后退休人员待遇核发以及人才流动后认可等问题,还需要进一步研究制度转轨问题。

此外,广东还在积极推动社会组织承接职称评价工作。根据有序承接、规范管理、平稳过渡的原则,广东正逐步探索将社会通用性强、人才流动性强的职业水平资格类评价交由社会组织承担。支持深圳等地开展职称评价工作向社会组织转移试点,探索建立政府综合管理部门、行政主管部门、社会组织以及用人单位分工合作的管理新体制,努力打造科学有效的职称评审制度。

“互联网 +” 排名我国发展新动力首位



■ 常忆同 报道

这是一组让人对未来充满希望的调查数据:60.59%的受访者认为,中国发展的动力整体上“提高了”;支撑中国现阶段经济发展的新动力,按照作用发挥排序,前三位依次是“互联网+”、“新型城镇化”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新旧动力转换,这是当前中国经济面临的最紧要问题之一,此点已成共识。但对于新旧动力的量化认知和细致分析究竟如何?此前都没有明确结论。近日,《人民论坛》杂志发布“当前中国发展动力及其构成”问卷调查的结果及分析。调查对象包括党政干部、专家学者、企业管理者、普通公众共 5466 人。

该杂志调查开宗明义:在刚刚结束的夏季达沃斯论坛上,李克强总理把脉中国经济时指出,“中国经济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阶段,是一个充满阵痛、十分艰难的过程,这期间经济增长难免有波动起伏”。但他同时明确表示,“中国经济不会出现‘硬着陆’”。

信心,便来自新动力的催生和培育,以及由此实现的新旧动力的转换和衔接。

推进“互联网 +” 是中国经济转型的重大契机

此次调查设置了 9 个独立的选项,询问受访者其中哪些因素是支撑中国现阶段经济发展的新动力,并请他们按照这些动力在当前所发挥作用的充分程度由高到低依次做出选择。

结果显示:各选项的选择比例均在 50% 以上;其中,“互联网+”(5.52 分)、“新型城镇化”(4.93 分)、“大众创业、万众创新”(4.82 分)排名前三位。

事实上,“互联网+”不仅是此次调查中的热词。自李克强总理今年首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互联网+”以来,它便成为 2015 年

的年度热词。

李克强明确指出,推进“互联网+”,是中国经济转型的重大契机。在总理的视野中,“+”号后面是广阔的天地,意味着升级发展的巨大空间。他指出:“中国有近 7 亿网民,互联网市场巨大。集众智可以成大事,要充分发挥‘中国智慧’的叠加效应,通过互联网把亿万大众的智慧激发出来。”

此次调查结果表明,随着“互联网+”行动经由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实施,这一新动力正在逐步展现其巨大的能量。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是中国发展的新动能

巧合的是,几乎与此次调查结果发布同时,李克强赴河南考察。从其行程中也能看出,排在此次调查前三位的“新动力”,在总理心目中的权重。

李克强主政河南时规划的郑东新区,“一张蓝图绘到底”,昔日只能养鱼耕田的土地上,如今已崛起一座“值得被写入教科书”的国际新城。这一成功案例,作为上亿人口大省推进城镇化的样本,为探索走出符合国情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创造了宝贵经验。

在河南,一家大型机械装备企业,在实践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上取得新成就;一家员工过万的冷链物流公司,依托“众筹”和“互联网+”,创造出众多发展新模式;一家跨境电商平台,成立不到 1 年,员工仅 100 多人,便实现了销售额 7 亿多元的“井喷式”的新增长。这些在基层实践中释放的新动力,给总理留下深刻印象。

从去年李克强在天津夏季达沃斯论坛上首次提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至今,不到一年时间,“双创”已在神州大地上成浩荡之势。“创客”一词也随着今年首次亮相《政府工作报告》而变得家喻户晓,如今已成国际社会观察中国经济增长潜力的一个重要窗口。

李克强把“双创”上升为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引擎”,寄予厚望。他在多个场合称赞,市场主体中蕴藏着“不可想象”的创造力,“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到了现在这样一个关键阶段,必须靠创业、创业突围。‘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便是中国发展的新钥匙和新动能”。

尽管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在不断加大,但面对“与之前相比,当前推动中国发展的动力在整体上经历了什么变化”这一问题时,超过六成的受访者认为“提高了”。

《人民论坛》对此分析称:对于一个国家的发展而言,具有稳固的动力基础固然重要,但人们对于国家未来发展的预期乐观与否,也会对未来经济社会的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甚至会引领未来的经济社会走向。近两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增长从高速向中高速换挡,某些国外媒体开始频繁唱衰中国,有些甚至在国内引发广泛争论。值得欣慰的是,此次调查显示,这些唱衰中国的声音,并未影响到公众对于中国经济的理性预期。

正是“眼见为实”新动力的快速生成,给广大民众吃了一颗“定心丸”,同时,也极大提升了民众对国家未来发展的信心。

第三季度城镇储户调查:48%居民认为物价“高”

据中国人民银行网站消息,2015 年第三季度城镇储户问卷调查报告近日发布。物价感受指数显示,当期物价满意指数为 27.8%,较上季下降 0.6 个百分点,其中,48%的居民认为物价“高,难以接受”,较上季提高 0.6 个百分点。

2015 年第三季度,中国人民银行在全国 50 个城市进行了 2 万户城镇储户问卷调查。物价感受指数显示,当期物价满意指数为 27.8%,较上季下降 0.6 个百分点。其中,48%的居民认为物价“高,难以接受”,较上季提高 0.6 个百分点。未来物价预期指数为 63.5%,较上季提高 3.1 个百分点。其中,31.3%的居民预期下季物价水平“上升”,50.2%的居民预期“基本不变”,7.3%的居民预期“下降”,11.2%的居民“看不准”。

收入感受指数显示,当期收入感受指数

为 47.3%,较上季下降 1.2 个百分点。其中,80.7%的居民认为收入“增加”或“基本不变”,较上季下降 1.8 个百分点。未来收入信心指数为 50.1%,较上季下降 1.4 个百分点。

就业感受指数显示,当期就业感受指数为 38.2%,较上季下降 1.9 个百分点。其中,11.7%的居民认为“形势较好,就业容易”,45.3%的居民认为“一般”,43%的居民认为“形势严峻,就业难”或“看不准”。未来就业预期指数为 46.3%,较上季下降 1.5 个百分点。

储蓄、投资和消费意愿方面,倾向于“更多储蓄”的居民占 44%,较上季提高 4.1 个百分点;倾向于“更多消费”的居民占 20.4%,较上季提高 3.5 个百分点;倾向于“更多投资”的居民占 35.6%,较上季下降 7.6 个百分点。居民偏爱的前三位投资方式依次为:“基金及理财产品”、“债券”和“股票”,选择这三种投资

方式的居民占比分别为 32.6%、16.7%和 14.5%。

此外,居民未来 3 个月购车意愿为 15.8%,较上季下降 0.1 个百分点;居民未来 3 个月购买大件商品(电器、家具及高档商品等)的消费意愿为 25%,与上季持平;居民未来 3 个月旅游意愿为 30.4%,较上季下降 1.2 个百分点。

房价预期与购房意愿方面,49.7%的居民认为目前房价“高,难以接受”,较上季下降 1.8 个百分点,46.5%的居民认为目前房价“可以接受”,3.8%的居民认为“令人满意”。

此外,对下季房价,18.7%的居民预期“上涨”,53.3%的居民预期“基本不变”,14.4%的居民预期“下降”,13.6%的居民“看不准”。未来 3 个月内准备出手购买住房的居民占比为 13.8%,较上季下降 0.9 个百分点。(中新网)

养老保险顶层设计完成 养老金待遇调整机制成焦点

■ 李唐宁 报道

记者了解到,养老保险顶层设计初步工作方案已经形成。除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定型、延迟退休和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外,养老金待遇调整机制建立将成为即将公布的顶层设计方案中聚焦的重要问题。按照目前的考虑,相关部门将根据经济发展、收入水平和物价变动情况,逐步建立兼顾各类人员利益的养老金待遇调整机制。

截至目前,养老保险顶层设计初步工作方案已经形成。记者了解到,经过人社部会同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全国总工会等部门成立的养老保险顶层设计部际研究小组的研究,养老保险顶层设计对未来几十年我国养老保险改革主要目标、基本原则、制度模式、制度体系、运行机制进行全面规划,明确改革路线图和时间表。目前,有关方面已就完善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适时实施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增收节支支持基金长期平衡等问题逐步达成共识。

而在养老保险顶层设计的大框架下,按照成熟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具体的改革实施方案已经依次出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已经进入实施阶段;《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相关细则正在制定中,下一步地方资金将会陆续归集上来;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方案按照计划将在年内出台。

值得注意的是,根据人社部的计划,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建立将成为下一个在顶层设计中要解决的重点问题。

从 2004 年至今,国务院连年发布上调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消息。截至今年 1 月,全国已连续 11 次以 10% 的幅度上调养老金。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已由 2004 年的月均 647 元提高到目前的 2000 多元,增长了 2 倍多。

但与此同时,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连续多年单纯普涨的负面效应已逐渐显现,对养



老保险基金和财政造成压力,对个人而言,甚至出现了在相同因素条件下,后退休人员养老金少于先退休人员的“倒挂”现象。

“因养老金连续 11 年上调,根据现行的养老金制度,在相同工龄、退休前从事相同工作的情况下,职工越迟退休领到的养老金反而越少。”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主任郑秉文表示,由于在职工资和退休金出现倒挂现象,大批人称想提前退休。

事实上,在养老金年度调整幅度高于养老金自然增长幅度的条件下,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可能出现早退休人员养老金比晚办理退休人员养老金高的现象。甚至缴费年限短、基数低的退休人员经过调整后,获得的养老金高于缴费年限长、数额高但较迟退休人员。

另一方面,由于养老金基数不同,在普涨的情况下,不同地区之间以及同区域内退休人员之间的养老金差距愈发明显。最后,虽然各地再次上调了养老金缴费标准,但连续多年上调,在养老金收入增速低于支出增速的情况下,容易产生新的养老金缺口。

有专家认为,养老金连续 11 年普涨 10% 并不科学且不可持续,它仅是一个阶段性的工具。在养老金替代率达到一定数值后应采

用相应的联动机制,从而规避普涨引发新的不公。中央财经大学社会保障系主任褚福灵对记者表示,改革养老保险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正常调整机制,建立一套与物价上涨、经济发展等因素“同频共振”的科学指标体系迫在眉睫。

对于这一问题,人社部有关负责人透露,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调整机制将在顶层设计中明确。国家将建立覆盖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的基本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根据物价变动、职工工资增长、收入水平提高等情况,并兼顾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承受能力、财政负担能力等因素,统筹考虑各类人员的基本养老金调整。

具体而言,顶层设计将统筹考虑建立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调整机制。按照目前的考虑,将遵循权利与义务对应的原则,在完善激励和约束机制的基础上,根据经济发展和物价变动情况,适时调整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领域,将根据职工工资增长和物价变动等情况,统筹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的养老金金调整,逐步建立兼顾各类人员的养老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